

中共安徽省委教育工委 中共安徽省委宣传部

皖教工委函〔2022〕184号

中共安徽省委教育工委 中共安徽省委宣传部 关于启动安徽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实验室 试点建设工作的通知

各普通本科高等学校、社科研究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关于哲学社会科学工作的重要论述，贯彻落实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改革哲学社会科学科研组织模式，提升哲学社会科学原始创新和“四个服务”能力，推动我省哲学社会科学高质量发展，决定在省内高校启动安徽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实验室试点工作。现将首批试点实验室有关申报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快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的意见》和中共安徽省委《关于加快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的实施意见》

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正确政治方向、价值取向、研究导向，坚持高点谋划、高端起步、高质发展，坚持宁缺毋滥、公平公正，坚持试点先行、有序推进，布局和建设一批具有中国特色、促进学科交叉、服务国家和地方战略、推动国际交流的哲学社会科学重点实验室，为繁荣中国学术、发展中国理论、传播中国声音，为加快建设现代化美好安徽，奋力谱写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安徽篇章提供有力支撑。

二、首批试点建设目标

首批遴选认定 10 个安徽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实验室进行试点建设，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探索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重点实验室建设之路，形成建设标准和管理范式，积累建设运行经验。每轮建设周期为 5 年，其中含试运行期 1 年。在建设周期内，给予一定经费支持。

三、申报机构资格

1. 依托单位党委高度重视哲学社会科学工作，所在单位具有较强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实力，在高峰学科建设、文理交叉融合、科研改革创新、培育和支持哲学社会科学实验室方面成效明显。

2. 真正做到学科交叉，至少涵盖 2 个（含）以上一级学科。其中主要依托学科须为哲学社会科学学科，原则上为所在单位的高峰学科或优势特色学科，且申报机构具有以哲学社会科学学科作为研究领域的省内多家共建的综合性科研平台，其中被列入我省高峰学科建设五年规划的哲学社会科学学科依托单位必须创造

条件申报。

3.原则上为单位独立的二级实体研究机构，有建设市厅级（含）以上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或新型智库经验，且已稳定运行2年（含）以上。管理制度健全，内部运行有序，拥有独立的物理空间、独立的机构编制、独立的研究团队、独立的经费保障、专职的管理人员、相对特殊的政策支持和管理自主权。管理委员会和学术委员会充分发挥作用。未来发展规划清晰，成效可预期。

4.具有解决重大问题的科研实力、鲜明的实证研究特色、明确的主攻方向和创新超前的研究方法，在相关学科领域有扎实的实证研究基础。通过文理交叉和实验研究，已取得显示度高、认可度强、服务国家和地方战略、已经实际运用的重要学术研究成果和实践创新成果。成果转化渠道畅通，服务成效显著。

5.具有满足研究需求、长期积累、来源合法、渠道稳定的海量数据资源，数据管理安全可控，没有知识产权争议。能够自主设计开发建设相关数据库和应用软件且已投入教学和科研使用，数据分析、处理和研究能力独树一帜、体现创新，在本领域处于省内领先地位。

6.具有相对稳定、结构合理、学科交叉、梯队衔接的高水平复合型科研队伍，专兼职研究人员不少于15人（含具有实验技术和方法专长的研究人员）。

7.实验室负责人应是本领域的学术带头人，具备坚定的政治立场、突出的科研能力、优秀的管理能力和充足的研究精力，原

则上不超过 60 周岁。

8.具备良好的办公条件、科研实验条件和基础保障条件，原则上总面积不少于 300 平方米，人员与用房相对集中。具备充足且先进适用的实验仪器设备、完善的配套设施及相应的实验环境。有稳定的经费资助渠道，2020 年以来平均每年固定支持经费不少于 30 万元。

9.具有开放性和较强的资源整合能力，能有效协同和集聚本单位不同学科、其他高校、科研院所、企事业单位、社会资源，开展联合建设或联合攻关。具备社会服务条件，在资源共享、信息互通、国际交流方面有较好基础。

10.政治方向、价值取向、研究导向正确，师德师风和学术生态良好，学术风气端正，没有不良记录。

11.已列入教育部或其他部委建设的实验室不在此次申报和遴选范围。

四、申报单位和申报限额

本次试点申报面向省内普通本科高校（由省属本科高校牵头申报，或由省属本科高校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或合肥工业大学联合牵头申报），每单位限报 1 个实验室，鼓励申报单位与其他高校、社科研究单位、企业等协同合作。

五、申报办法

1.本次实验室试点建设采取网上申报方式。安徽省高校科研平台线上服务大厅（登录网址 <http://srp.ahjzu.edu.cn>）为本次申报的唯一网络平台。网络申报办法及流程以该系统为准，请按申

报系统说明、提示和要求，用计算机填写、录入、上传和打印。

2.申报机构下载《安徽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实验室申报书》(以下简称《申报书》)模板(见附件),按填表要求填写,于2022年4月30日起登录申报系统,在线填写基本信息,上传word和PDF版本《申报书》及附件(PDF版本有关证明材料),单位科研管理部门须于2022年5月20日前完成在线审核,逾期不予受理。

六、工作要求

各有关单位要切实承担管理审核责任,把好政治方向关和学术质量关,严格对照申报资格要求进行申报。申报机构应具备实验室性质,杜绝临时拼凑。省委教育工委、省委宣传部联合组织对申报机构进行评审认定。各有关单位要确保申报材料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一经发现,取消申报资格。涉密材料不得提交。

联系人:

省委教育工委科研处 蔡荣林,电话:0551-62831831

省委宣传部理论处 李金玲,电话:0551-62608961

附件:安徽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实验室申报书

中共安徽省委教育工委

(此件主动公开)

中共安徽省委宣传部

2022年4月25日